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10

单位名称：沧州市统计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二）拟订统计工作规范性文件，制定统计建设规划、统计调查计划、统计调查制度，指导和规范全市统计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组织实施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开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统计督查；组织实施统计执法检查监督和“双随机”抽查，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预防和查处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受理、办理、督办统计违法举报，指导监督各县（市、区）统计执法检查等工作。

（三）贯彻执行国家、省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省民营经济统计制度，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民营经济统计制度；统一核算全市及各县（市、区）地区生产总值及派生产业增加值；组织实施投入产出调查和编表工作；编制全市资产负债表和资金流量表；牵头组织相关部门编制全市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整理、测算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四）拟订重大市情市力普查调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调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全市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服务业及能源、投资、消费、人口和城镇化率、劳动工资、就业、社会、科技、文化产业、城市基本情况、县乡村三级社会经济基本情况、资源环境、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民营经济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县域经济发展、农业产业化、特色小镇、节能降耗、绿色发展、企业景气、妇女儿童监测、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以下简称新经济）、高质量发展、京津冀协同发展等统计监测，收集、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七）综合整理和提供财政、金融、旅游、交通运输、邮政、地质勘察、教育、体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对外经济、收入、价格等基本统计数据，编印统计年鉴。

（八）组织各县（市、区）和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服务业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

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九）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十）依法审批管理部门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基础业务建设；组织建立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统计数据质量的检查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审批涉外调查活动。

（十一）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全市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十二）协助管理各县（市、区）统计部门领导班子；指导全市统计系统地方调查队业务工作、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指导所属事业单位名录库建设、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统计监测、社情民意调查、资料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统计工作方面的国际交流合作项目和有关统计资料的交换、交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市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管理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工作；监督管理县级政府统计部门的中央统计经费和省市财政提供的专项经费。

(十三) 组织实施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 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成本费用调查、建筑业小微企业抽样调查、小微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调查, 规模以下企业创新调查、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行业抽样与问卷调查, 规模以下服务业抽样调查, 并开展调查情况分析研究。

(十四)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4 个,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沧州市统计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沧州市普查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沧州市统计局宣传教育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4	沧州市统计调查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 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86.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111.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5.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6.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86.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86.72	总计	62	2,186.7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86.72	2,186.72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2,111.17	2,111.17					
20105	统计信息 事务	2,111.17	2,111.17					
2010501	行政运行	1,838.95	1,838.95					
20105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00	3.00					
2010505	专项统计 业务	123.23	123.23					
2010507	专项普查 活动	145.99	145.99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5.55	75.55					
20808	抚恤	75.55	75.55					
2080801	死亡抚恤	75.55	75.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沧州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86.72	1,914.51	272.22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2,111.17	1,838.95	272.22			
20105	统计信息 事务	2,111.17	1,838.95	272.22			
2010501	行政运行	1,838.95	1,838.95				
20105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00		3.00			
2010505	专项统计 业务	123.23		123.23			
2010507	专项普查 活动	145.99		145.99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5.55	75.55				
20808	抚恤	75.55	75.55				
2080801	死亡抚恤	75.55	75.5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86.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11.17	2,111.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55	75.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6.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86.72	2,186.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86.72	总计	64	2,186.72	2,18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沧州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86.72	1,914.51	272.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11.17	1,838.95	272.22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111.17	1,838.95	272.22
2010501	行政运行	1,838.95	1,838.95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3.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23.23		123.23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45.99		145.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5	75.55	
20808	抚恤	75.55	75.55	
2080801	死亡抚恤	75.55	75.5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90.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3.47	30201	办公费	14.9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77.14	30202	印刷费	4.7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9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6.27	30205	水费	1.9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61	30206	电费	7.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7	30207	邮电费	37.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7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6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4	30211	差旅费	6.0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6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8.46	30215	会议费	0.3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9.15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80.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6.1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7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4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6	30229	福利费	0.08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0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3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79.36	公用经费合计					235.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统

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沧州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42		7.27		7.27	1.15	6.41		5.77		5.77	0.6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186.72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84.17 万元，增长 9.2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82.4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10.75 万元，项目经费增加 112.46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186.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86.7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186.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14.51万元，占87.55%；项目支出272.22万元，占12.4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86.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7.84 万元，增长 15.77%，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196.1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10.75 万元，项目经费增加 112.46 万元；本年支出 2,186.72 元，比上年增加 297.84 万元，增长 15.77%，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196.13 万元，日常

公用经费减少 10.75 万元，项目经费增加 112.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186.72万元,比上年增加297.84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196.1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减少10.75万元，项目经费增加112.46万元；本年支出2,186.72万元，比上年增加297.84万元，增长15.77%，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196.1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减少10.75万元，项目经费增加112.46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18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2%，比年初预算减少126.7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54.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减少34.73万元，项目支出减少37.78万元；本年支出2,18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2%，比年初预算减少126.7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54.2万元，日常

公用经费减少34.73万元，项目支出减少37.7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18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52%，比年初预算减少126.7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54.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减少34.73万元，项目支出减少37.78万元；本年支出2,18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2%，比年初预算减少126.7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54.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减少34.73万元，项目支出减少37.78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186.7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111.17万元，占96.54%；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

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5.55 万元，占 3.46%；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14.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79.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235.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

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07%，较预算减少 2.01 万元，降低 23.87%，主要是厉行节俭，控制公车出行、公务接待，“三公”经费支出降低；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1.57 万元，降低 19.67%，主要是厉行节俭，控制公车出行、公务接待，“三公”经费支出降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7.27 万元，支出决算 5.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39%，较预算减少 1.5 万元，降低 20.63%，主要是厉行节俭，控制公务用车出行；较上年减少 1.48 万元，降低 20.41%，主要是厉行节俭，控制公务用车出

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77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5.7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5 万元，降低 20.63%，主要是厉行节俭，控制公务用车出行；较上年减少 1.48 万元，降低 20.41%，主要是厉行节俭，控制公务用车出行。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15 万元，支出决算 0.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09%。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52 万元，降低 45.22%，主要是厉行节俭，减少公务接待活动，公务接待费相应减少；较上年度减少 0.1 万元，降低 13.70%，主要是厉行节俭，减少公务接待活动，公务接待费相应减少。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1 批次、67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7.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06%，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61.92 万元，降低 22.94%。较 2022 年度减少 37.94 万元，降低 15.43%。主要

原因是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2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车辆超过使用年限，不能满足工作需要，按程序报废。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资金 272.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

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 2023 年度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5.99 万元。绩效自评工作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由部门绩效领导小组完成。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本部门较好的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个项目均按照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有效开展，达到了绩效目标的设定要求。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3 年度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度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45.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在沧州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关于经普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围绕“找全 查清 划准 普实”的目标，谋划从早、推动从紧、落实从细，有力有序、高质高效推进“五经普”各项工作。经过市、县、乡三级普查机构和一万三千多名普查人员的不懈努力，相继完成机构组建、经费落实、宣传动员、综合试点、“两员”选聘、单位清查等工作，为 2024

年正式普查登记奠定坚实基础。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促进了项目管理水平的提高，进一步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度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10001-沧州市统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0	到位数	145.986640		执行数	145.986640		97.32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5.986640		其中财政资金	145.98664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普查筹备，包括政府发文，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明确了组成部门、内设机构职责及分工。				完成普查筹备工作，包括政府发文，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明确了组成部门、内设机构职责及分工等工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简报编印数量	简报编印数量	15.00	≥	1	种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普查、登记准备工作是否落实到位	普查、登记准备工作落实率	15.00	≥	90	百分比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普查阶段性工作时效性	普查阶段性工作时效率	10.00	≥	90	百分比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	预算总成本	10.00	≤	150	万元	145.986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查宣传增大社会知晓面	普查宣传增大社会知晓面	30.00	≥	90	百分比	0.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满意程度	培训满意程度	10.00	≥	90	百分比	0.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

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